

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2 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并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与电话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此次会议由董事长葛航先生主持，参会董事认真审议后，依照有关规定通过以下几项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 2021 年度内任职的独立董事蔡家楣先生、杨建刚先生、谭青女士向董事会递交了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2021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 414,149,449.62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27,406,587.67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2,740,658.77 元后，当年实现未分配利润为 294,665,928.90 元，加上年初可供未分配利润 823,026,887.41 元，扣除 2021 年 6 月已实施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 35,754,521.37 元，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081,938,294.94 元，资本公积金人民币 1,632,398,401.41 元。

经统筹考虑公司资金使用情况，2021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利润分配方案未来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3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自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股本因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情形导致股本变化的，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及《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及同意，以及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发表的同意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2 年经营计划安排，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每笔授信额度最终以相关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各银行实际授信额度可在总额度范围内相互调剂，在总授信额度内由公司依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银行借贷。

上述授信总额度内的单笔融资不再上报董事会进行审议表决，由董事长确定并执行。授权期限内银行授信额度超过上述范围的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执行。

授权期限：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止。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将滚动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稳健型、低风险、流动性高、期限在 12 个月以内（含）的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可供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滚动使用，投资取得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收益再投资金额不包含在本次投资预计范围内。将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授权期限：2021 年年度董事会通过之日至 2022 年年度董事会召开时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公司《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报告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以及《关于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暨 2022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 7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关联董事葛航、葛波休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并且得到了较好的贯彻和执行，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和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具了专项审计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相关审核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审计说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关于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水平、完善规范运作体系，并结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董事会拟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1 年 4 月）》等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和完善，逐项表决情况如下：

1、《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1 年 4 月）〉的议案》；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2、《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2021 年 4 月）〉的议案》；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3、《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1 年 4 月）〉的议案》；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4、《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1 年 4 月）〉的议案》；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5、《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2021年4月）>的议案》；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6、《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2021年4月）>的议案》；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7、《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2021年4月）>的议案》；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8、《关于修订<委托理财管理制度（2021年4月）>的议案》；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9、《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2021年4月）>的议案》；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10、《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2021年4月）>的议案》；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11、《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2020年4月修订）>的议案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相关治理制度修订对照表》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2年4月）》《独立董事制度（2022年4月）》等11项治理制度。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第1-4项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激励计划原激励对象高金林等11人因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同意对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做相应调整。

具体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就上述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调整事项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

董事胡燕属于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余8名董事参与了表决。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对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议案》

鉴于公司激励计划原激励对象高金林等 11 人因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十三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第二款“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同意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16.0875 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具体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就上述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调整事项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

董事胡燕属于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余 8 名董事参与了表决。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原激励对象邓海燕等 2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对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议案》及本议案一并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根据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对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相关人员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5.24 万股，并同意在上述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45.24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154,978.7692 万元变更为 154,933.5292 万元。

2、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相应对公司章程中的条款修改。

具体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下午 14:30 在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越达巷 92 号创业智慧大厦二楼会议室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此项议案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5 日